



评论员观察

## 人口与计划生育法修改完成

## 三孩生育政策正式入法

继2015年将全面两孩政策写入人口与计划生育法后,我国当下再次对该法进行修改,将实施“一对夫妻可以生育三个子女”写入其中。此举意味着我国正式进入“三孩时代”。

20日,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表决通过关于修改人口与计划生育法的决定,将三孩生育政策及其配套措施在法律中予以明确,同时,删除旧法中有关抚养费征收、计划生育证明、采取长效避孕措施等与三孩政策相违背的规定。

近年来,中国生育水平逐年走低。第七次人口普查数据显示,2020年中国总和生育率是1.3,低于国际社会通常认为的1.5的警戒线,被认为有跌入低生育率风险的可能。相关监测亦显示,我国今年的出生人口和生育水平仍然呈现走低趋势。

一段时间以来,生育、养育、教育成本的不断提高,逐步成为“不愿生”“不敢生”的重要因素。对此,今年7月公布《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优化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决定》,提出实施三孩政策及配套措施。

相关措施在新法中得到体现。新法明确,国家采取财政、税收、保险、教育、住房、就业等支持措施,减轻家庭生育、养育、教育负担。

同时,一系列具体制度也被写入新法,相关条款覆盖普惠托育服务体

系建设、婴幼儿照护服务、父母育儿假、育龄女性就业服务、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全方位帮扶保障等。

如备受关注的“父母育儿假”,新法明确,国家支持有条件的地方设立父母育儿假,倡导夫妻共同承担育儿责任,增强家庭育儿能力。目前,我国已有地方对此进行探索,做法包括生育三孩者,在国家规定产假基础上,享受生育奖励假30天,其配偶享受陪产假15天。

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行政室一级巡视员张桂龙认为,此次修法将为有生育意愿的人创造积极、宽松、方便的生育环境,也将有助于在全社会营造支持生育、促进生育、优生优育、适龄婚育的氛围。

据介绍,近期,有关方面围绕实施三孩生育政策及配套支持措施,正在抓紧开展有关法规政策的立、改、废工作。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有关部门负责人建议有关部门认真研究全国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的审议意见,积极推进有关配套制度建设,各地也要做好政策衔接,尽快对地方性法规进行修改,确保修改后的人口计生法的各项规定落实到位、执行到位。同时,及时评估法律法规政策实施效果,总结经验,推动优化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各项法律制度和政策措施不断完善。综合新华社、中新社

相关新闻

## 个人信息保护法出台

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三十次会议20日表决通过个人信息保护法,自2021年11月1日起施行。

针对过度收集信息、大数据杀熟的问题,本法明确,处理个人信息应当具有明确、合理的目的,并应当与处理目的直接相关,采取对个人权益影响最小的方式;个人信息处理者利用个人信息进行自动化决策,不得对个人在交易价格等交易条件上实行不合理的差别待遇。

针对滥用人脸识别技术问题,本法要求,在公共场所安装图像采集、个人身份识别设备,应设置显著的提示标识;所收集的个人信息只能用于维护公共安全的目的。

对于提供重要互联网平台服务、用户数量巨大、业务类型复杂的个人信息处理者,本法特别规定了其需要履行的义务,如建立健全个人信息保护合规制度体系,定期发布个人信息保护社会责任报告,接受社会监督等。

此外,个人信息保护法进一步强化了相关部门的监管职责,从严惩治违法行为。据中新社

## 打造新时代政法铁军 开创政法工作新局面

## 山东多项数据位居全国前列

齐鲁晚报·齐鲁壹点记者 刘一诺

## 扛牢主体责任

2021年2月27日,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在全国范围内拉开帷幕。

一声号角,闻令而动。山东省委书记刘家义亲自担任省政法队伍教育整顿领导小组组长,先后20余次作出批示,14次召开省委常委会议,推动工作落实见效。

全省各级党委扛牢主体责任,省市县三级全部成立由党委主要负责人任组长的领导小组,切实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并将落实情况作为综合考核评价内容。山东省政法各单位坚持直接责任、条线指导责任一体抓,同其他相关单位协同配合,齐抓共促。

山东省委向全省16市派出省级督导组,由正厅级干部带队,共发出指导建议452期次、线索督办单912件次。

## 抓实学习教育

学习教育是政法队伍教育整顿的第一环、基础环。山东省政法各单位举办习近平法治思想讲座,组织全省政法干警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截至6月30日,市县两级政法单位举办党史专题讲座2184场次,29.4万人次收看,13.9万人次到党性教育基地学习。

开展警示教育,压实干警责任。山东省政法系统积极挖掘、培树政法各单位的先进典型和先进事迹,组织开展政法英模先进事迹巡回报告会289场次,省市两级政法单位选树先进典型2265人,县级选树3967人。召开警示教育大会1490场次,播放警示教育片3066场次,组织干警旁听职务犯罪庭审1027场次,促使广大政法干警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

## 攻坚顽瘴痼疾

为贯彻落实中央“六大顽瘴痼

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  
锻造新时代政法铁军

第一批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启动以来,山东超前谋划,精心组织,狠抓落实,清除了一批不忠、不廉、不公、不为之害群之马,整治了一批植根司法权力、破坏司法公正的顽瘴痼疾,解决了一批人民群众“急难愁盼”的操心事、烦心事,选树宣传了一批忠诚、英勇、为民的时代楷模和先进典型,多项重要关键数据持续位居全国第一方阵前列。

这些数字  
走在了全国前列

截至6月30日,市县两级政法单位举办党史专题讲座2184场次,29.4万人次收看,13.9万人次到党性教育基地学习。省市两级政法单位选树先进典型2265人,县级选树3967人。市县两级党委书记开展谈心谈话1233人次,政法单位开展谈心谈话24.2万余人次。市县两级出台公布政法为民办实事项目9878项,帮助群众解决实际问题267212件。

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开展以来,全省2575件涉法涉诉信访事项已全部化解。

……



疾”整治任务,山东确定了“6+N+X”思路,各级政法机关、市场监管、税务等部门行业协同联动,核查整治。省法院、省公安厅、省司法厅对1990年以来办理的160万余件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案件进行全面筛查整治。

去年5月份开始,山东政法各单位开展政治督察、执法监督、纪律作风“三项督察巡查”。截至6月30日,市县两级党委书记开展谈心谈话1233人次,政法单位开展谈心谈话24.2万余人次,政法干警全部填报自查事项报告表,省教育整顿办先后通报了3批24个典型案例。

在中央督导组的指导下,省纪委监委、省教育整顿办等单位联合成立4个专项督导组,推动重点案件(线索)查办,集中突破一批重大典型案例,清除了一批害群之马。

## 合力办好实事

山东省委政法委、省政法各单位出台了“政法为民36件实事”,聚焦优化营商环境、维护社会稳定、严格执法司法三个方面,着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的具体问题。截至6月30日,市县两级出台公布政法为民办实事项目9878项,帮助群众解决实际问题267212件。

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开展以来,山东省委政法委牵头建立政法领导干部联系服务重大项目制度,组织开展涉法涉诉信访案件专项清查工作,全省2575件涉法涉诉信访事项已全部化解;山东法院系统将诉讼网上立案效率平均审核时间压缩至3天以内,诉前调解成功20.5万件,35个法院民事案件收案下降;检察机关妥善办理与人民群众合法权益密切相关案件,办理支持农民工起诉956件,索回欠薪2198万元;公安机关健全“全警反诈”新机制,共拦截诈骗电话240万余次,拦截诈骗短信234万余次,推送预警信息成功劝阻75万余人,劝阻成功率99.6%,紧急止付涉案资金69.37亿余元;山东省司法厅开展“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主题宣讲,组织宣讲18场次。

齐鲁晚报·齐鲁壹点评论员 沙元森

义务教育“双减”政策落地,多地陆续推出细则。“双减”就是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过重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以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健康成长为目的,也是对群众多年期待的有力呼应。

做好“双减”工作,家长和社会都是重要的责任主体。在家长理性面对的同时,校外培训机构也应顺势而为,该退的退,该转的转,不能逆流而动,更不能阳奉阴违打“擦边球”。

这些年,校外学科类培训机构的无序发展,加重了学生的负担,加剧了家长的焦虑,给很多家庭带来了沉重的经济负担,也扰乱了学校的教学秩序,甚至破坏了整个教育生态。全面规范校外培训机构,使学科类校外培训乱象基本消除,校外培训热度逐步降温,是“双减”政策的重要内容,无论各地以怎样的细则落实,可以肯定的是方向不会改变,力度不会打折。

“双减”政策提出,坚持从严审批机构,各地不再审批新的面向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的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现有学科类培训机构统一登记为非营利性机构,对原备案的线上学科类培训机构,改为审批制。从严厉的措辞中可以看出,改革力度很大,改革决心也很大。不具备相应资质条件、未经审批开展培训的校外培训机构必将被依法查处。政策的“信号灯”已经明确,各校外学科类培训机构应该审时度势,及时转型转向。

但是,也有些校外学科类培训机构心存侥幸,还在想着“套路”监管,以为打“擦边球”或者换个“马甲”就能蒙混过关,甚至还在漫天吹嘘,给家长制造“双减”只是一阵风的错觉。资本逐利置国家政策于不顾,置学生和家长的利益于不顾,严重扭曲“良心行业”应有的形象,必然会受到监管部门的重拳打击。

随着新学期开学的临近,各地细则正在不断出台,留给校外学科类培训机构转型的“窗口期”已经很短了。此时需要校外学科类培训机构充分利用这段时间,可以转型的就抓紧转型,找准方向,未来还是一片蓝海,需要退出的就抓紧退费,不要临走“宰一刀”,“卷钱跑路”就是自断后路。

齐鲁晚报·齐鲁壹点评论员 张泰来

## 读懂高架桥停车背后民意诉求,建好城市“里子工程”

8月19日下午,天气预报郑州大部分地区有中到强降水和短时大风强对流天气。当晚,郑州京沙立交桥出现戏剧性一幕。附近市民担心车辆被淹,纷纷把车停到了金水路附近一个上桥匝道,不长不短,匝道靠边一侧就被几十辆车占据。

“一朝被蛇咬,十年怕井绳。”郑州市金水路附近地势较低,在“7·20”特大暴雨灾害中,附近居民已经领教了洪水的厉害,有过车辆被淹的经历。再次听到强降雨的预报,市民自发把车停到高架路“紧急避险”。

郑州交管部门应当充分理解车主的心情,通过劝导等柔性执法手段,将违停车辆劝离。郑州市的管理和决策者也应当读懂市民高架桥停车背后的民意诉求,搞好城市的“里子工程”,提高市民的安全感。

“7·20”特大暴雨灾害带给郑州的损失是惨重的,教训是深刻的。据统计,郑州市有大约40万辆机动车在灾害中受损。如此严重的后果,固然与降雨过急过强有关,但灾害处置过程中暴露出的城市应急管理等方面的短板也不容忽视。

痛定思痛,郑州市民对灾害进行了反思,得出了下雨天把车停到高处的经验。城市的决策和管理者同样需要反思。要反思在城市建设中,是否存在“重面子、轻里子”的思想,做法,是否过于追求城市外在形象的高、大、亮,而在城市排涝、泄洪等安全工程建设上重视不足。

“亡羊而补牢,未为迟也。”郑州有必要在全城范围内开展一次“安全体检”,发现“病灶”及时消除,发现短板,及时补上,提高泄洪排涝等基础设施的建设和安全标准,提升城市应急管理水平,这样才能切实提高市民的安全感。

不唯郑州,其他城市也应以郑州“7·20”特大暴雨灾害为戒,未雨绸缪,搞好城市建设的“里子工程”。否则,出现了市民听雨就把车停到高架路的情景,面子就不好看了。